

附件 4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2021 年度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政府统保资金

县级项目主管部门：（公章）老龄工作服务中心

填报人姓名：张兆华

联系电话：5559836

填报日期：2022 年 5 月 27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是根据《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 60 周岁以上老年人投保老年人意外伤害综合保险方案的通知》（梅市府办〔2018〕16 号）、《大埔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大埔县“银龄安康行动”方案的通知》（埔府办函〔2021〕17 号）的文件精神，为进一步加强养老保障工作，切实提高老年人抵御风险能力，将购买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纳入市级（1：5）财政预算，完善社会养老保险体系，建立多层次、多元化的老年保障体系，提高老年人抵御意外风险能力，保护老年人身心健康，减轻政府和个人负担，积极为老年人办实事、办好事，让老年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，不断老年人的老年人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也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重要策略，是一项惠民工程、关爱工程、孝心工程。2021 年度我县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、60-79 周岁困难群体（城乡低保户、优抚对象及城乡特困供养人员）四类人员共计 21620 人，每人 20 元/年，共需资金 432400 元；60 周岁至 79 周岁非困难群体老年人共计 71035 人，每人办 10 元/年，共需资金 740350 元。以上合计共需资金 1172750 元，其中市级财政承担 195459 元，县级财政承担 977291 元（市县财政按 1：5 比例）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根据《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 60 周岁以上老年人投保老年人意外伤害综合保险方案的通知》（梅市府办〔2018〕16 号）文件精神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。

一是提高老年人抵御意外风险能力；二是减轻老年人家庭负担；三是增强老年人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；四是完善社会养老保险体系，建立多层次、多元化的老年保障体系；五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把推进“银龄安康行动”作为健全老年优待体系，提高老年人抵御风险能力，减轻老年人家庭负担，促进老龄事业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。一是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，做到应保尽保，确保统保全覆盖；二是要精准统计，严格审核，做到有保必实，防止投保对象不实，造成财政资源浪费；三是广泛宣传，扩大“银龄安康行动”社会效益；四、优化服务，推进“银龄安康行动”健康持续发展；五是逐步建立和完善政府支持、社会捐助、个人自费投保相结合的老年人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制度，营造“政府显关爱、社会献爱心、子女尽孝心、老人得实惠”良好社会氛围，

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良好。

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决策分析

1. 项目立项情况。

(1) 论证决策。

《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 60 周岁以上老年人投保老年人意外伤害综合保险方案的通知》(梅市府办〔2018〕16 号)、《大埔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大埔县“银龄安康行动”方案的通知》(埔府办函〔2021〕17 号)。

(2) 目标设置。

一是提高老年人抵御意外风险能力；二是减轻老年人家庭负担；三是增强老年人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；四是完善社会养老保险体系，建立多层次、多元化的老年保障体系；五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。

(3) 保障措施。

一是统保人数精准统计，严格审核；二是加强对专项资金的使用、管理和监督。

2. 资金落实情况。

(1) 资金到位。

2021 年度我县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、60-79 周岁困难群体（城乡低保户、优抚对象及城乡特困供养人员）四类人员共计 21620 人，每人 20 元/年，共需资金 432400 元；60 周岁至 79 周岁非困难群体老年人共计 71035 人，每人办 10 元/年，共需资金 740350 元。以上合计共需资金 1172750 元，其中市级财政承担

195459 元，县级财政承担 977291 元（市县财政按 1：5 比例）。2021 年 6 月底老年意外伤害保险统保资金全部到位，并按每年的统保时间进行续保。

（2）资金分配。

统保人数由各镇（场）负责统计，上报至县卫健局，由县卫健局统计全县统保人数，上报市卫健局，并向县财政局请拨所需资金，最后由财政审核，直接打入中国人寿保险服务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，已于 2021 年 6 月底拨付到位。

（二）管理分析

1. 资金管理。

（1）资金支付。

由财政局直接支付（打入中国人寿保险服务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）。

（2）支出规范性。

符合规范。

2. 事项管理。

（1）实施程序、管理情况。

一是统保人数统计情况：做到应保尽保，确保统保全覆盖。精准统计，严格审核，做到有保必实，防止投保对象不实，造成财政资源浪费。**二是服务情况：**中国人寿大埔支公司在工作

中要牢固树立“老年人利益至上”的服务理念，将提供优质高效服务贯穿到购买和理赔的全过程，追求每一次服务都以政府和群众百分之百满意为标准，努力提高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，切实为投保老年人提供耐心、周到、细致的服务。一是在县人民医院设置1个理赔服务窗口，简化管理程序，力争发生意外住院的老年人在出院时基本完成理赔手续。二是国寿公司在每个镇（场）的政务服务大厅设置1个服务窗口，明确1名服务专员，方便群众办理投保理赔业务。三是各村（居）确定1名“银龄安康行动”宣传员，协助做好“银龄安康行动”统保保单派发、自付费投保、理赔服务等工作，真正让老年人在家门口就能享受“银龄安康行动”带来的实惠。四是要借助高科技手段采取空中投保、在线咨询、线上理赔等措施，为老年人提供更高效便捷的服务，着力把“银龄安康行动”打造成“群众满意、社会赞扬、政府放心、长者安康”的民心民意工程。

（三）产出分析

1. 经济性。一是老年人意外险保费低、赔付金额较高，可以有效减轻家庭经济负担，提高老年人抵御风险能力；二是彰显了政府普惠民生的兜底责任，使爱老敬老的传统美德发扬光大；三是发挥商业保险在养老保障中的作用。

2. 效率性。一是提高老年人抵御意外风险能力；二是减轻老年人家庭负担；三是增强老年人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；四

是完善社会养老保险体系，建立多层次、多元化的老年保障体系；五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。

（四）效益实现度分析

1. 效果性。

根据评价资金实际情况，阐述其带来的效益和可持续发展等情况。

政府为老年人买意外险是一项惠民工程。优化服务，推进“银龄安康行动”健康持续发展。一是政策配套要健全，完善实施细则；二是服务配套要完善，在开通医疗救治“绿色通道”的同时，进一步实现便民惠民，手续更简，服务更优，急事急办，特事特办，为老年人提供更高效便捷的服务，着力把“银龄安康行动”打造成“群众满意、社会赞扬、政府放心、长者安康”的民心民意工程。

2. 公平性。

对老年人一视同仁，只要年龄达到，政府买单，公平、公正。

五、主要绩效。

2021年度为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、60-79周岁困难群体（城乡低保户、优抚对象及城乡特困供养人员）四类人员共计21620人，购买了每人20元/年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；60周岁至79周岁非困难群体老年人共计71035人，购买了每人10元/年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。全县92655位老年人享受了党的好政策，从而

增强老年人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六、存在问题。

通过深入推进我县“银龄安康行动”工作，困难老年人抵御能力有所提高，但仍存在短板，政府统保保费少，保障不大。

七、下一步工作计划。

一是加大宣传，提供优质服务；二是增加保额，提高老年人抵御风险能力，减轻老年人家庭负担，不断增强老年人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